

##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上午 10:00 时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以邮件通知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其中董事黄明月女士、吴乐峰先生、独立董事曹麒麟先生、汤继强先生、廖中新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曹世如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全体成员选举，一致同意选举曹世如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曹曾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日止。

曹世如女士、曹曾俊先生简历见附件。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经选举，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审计委员会：汤继强（召集人）、廖中新、张颖

战略委员会：曹世如（召集人）、曹曾俊、曹麒麟

提名委员会：廖中新（召集人）、汤继强、曹世如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曹麒麟（召集人）、廖中新、曹曾俊

上述专门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董事长曹世如女士提名，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曹世如女士为公司总经理；曹曾俊先生、张颖先生、陈慧君女士、谭磊先生、洪帆先生、文春林先生、王宁先生、李小平先生、杨远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曹曾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慧君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罗乐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朱然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 **三、 备查文件**

-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

### 第五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曹世如女士，1952年6月出生，中专学历，高级经济师。2007年8月至2010年5月19日任成都红旗连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5月20日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成都红旗商厦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成都红旗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曹世如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2,74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08%，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曹世如女士曾于2016年11月、2017年6月分别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分，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处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曹世如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曹世如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并一直担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经营和地方经济发展及解决就业等做出了巨大贡献，选举其担任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不会给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2、曹曾俊先生，1979年6月出生，硕士，高级经济师。2005年4月至2007年8月期间任成都红旗连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年8月至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任成都红旗连锁有限公司监事。自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成都红旗商厦有限责任公司、成都红旗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曹曾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82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5%，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曹世如女士系母子关系。曹曾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曹曾俊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7号

联系电话：028-87825762

传真：028-87825530

邮箱：zj@hqsls.com

3、张颖先生，1972年4月出生，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四川豪吉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8月进入成都红旗连锁有限公司，2005年1

月担任公司财务部总监，2006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颖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陈慧君女士，1963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曾任职自贡市食品集团公司财务处，自贡川南旅游投资开发公司财务经理、副总经理。2002年3月进入成都红旗连锁有限公司任自贡分场主任，2003年1月任财务部财务人员，2007年9月任财务一部部长，2008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陈慧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谭磊先生，1969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四川邮电科研规划院程序员，四川联发医疗有限公司信息主管。2000年12月进入成都红旗连锁有限公司，2001年3月担任信息中心行政人员，2005年1月担任信息中心部长，2007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谭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谭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

6、洪帆先生，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2000年6月进入成都红旗连锁有限公司，2002年12月担任宣传部部长，2007年5月担任合同管理部部长，2008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洪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洪帆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

7、文春林先生，中国国籍，1980年生，本科学历。2002年4月至今，先后担任人力资源部工作人员、主任、部长、经理、总监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文春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文春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

8、王宁先生，1963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凉山州粮油议价公司业务科长，豪吉集团任市场部副部长。2002年8月进入成都红旗连锁有限公司，2003年2月任促销部副总经理，2005年1月任促销部部长，2005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宁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

9、杨远彬先生，1976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成都好又多亚太店百货部主任，成都北京华联商厦楼层主管，成都世纪联华超市家电百货处处长，上海雅客多超市店长，好又多华东事业部杂货专员，合肥好又多超市店长，南京好又多超市店长。2009年12月进入公司，2010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杨远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杨远彬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

10、李小平先生，1960年出生，本科学历。2000年8月进入红旗连锁任职于培训部、保卫部；2005年先后担任拓展部、党办部长；2005年至2013年12月16日担任公司总监。2013年12月17日聘为公司副总经理。

李小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小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

###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罗乐女士，中国国籍，1986年12月出生，专科。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2年9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19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罗乐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罗乐通讯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7号

联系电话：028-87825762

传真：028-87825530

电子邮箱：luole@hqsls.com

### 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

朱然先生，中国国籍，1978年生，（日本）城西国际大学商业企划专业硕士，2014年至2020年期间，任7-ELEVEN片区经理职务，2021年3月进入公司，现任劳资部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朱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然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